

元詩中的胡烈婦書寫

李嘉瑜*

摘 要

本文以元詩中的胡烈婦書寫為研究對象，胡烈婦殺虎救夫是發生於蒙元平宋之前的北方，進而被載入國史的典範故事。值得注意的是，這個故事在元代獲得了跨越地域與時間的廣大迴響，不僅由金入元、由宋入元的文人以詩文關注，甚至整個元代都是如此。除了詩文創作外，亦持續有畫家將之轉成圖像，成為風行一時的繪畫題材，而涵蓋兩種不同藝術形式的特點，更彰顯其特殊性。值得注意的是，元代擁有不少這類婦女典範故事，卻只有胡烈婦受到如此的矚目，此一書寫事件相當值得探析。本文著意在關注此一主題在蒙元時期的傳播與發展，尤其是在沒有詩社與詩會推動的狀況下，其何以能成為當時流行的文學與繪畫主題？另外，元詩如何再現胡烈婦的形象？又呈現了怎樣的書寫特色？透過這些議題的釐析，本文希冀能對元詩中的胡烈婦書寫，提供更深刻的觀察。

關鍵詞：元詩、女英雄、胡烈婦殺虎救夫、刺虎救夫圖、列女書寫

*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語文與創作學系教授。

Chaste Wife of Hu Described in the Yuan Poetry

Lee, Chia-Yu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Language and Creative Writing,
National Taipei University

Abstract

This study explored the story of Chaste Wife of Hu in Yuan Poetry that killed a tiger to save her husband, which occurred in northern China before the Mongol conquest the Song dynasty. The incident was recorded in the national history as an exemplary story. It is worth noting that this story was echoed across the region and time in the whole Yuan Dynasty. Out of the poetry and prose, some painters continue to transform the story into images, which have become popular painting themes at that time, and the features of both art forms bespeaks the significance of this story. Stories of such exemplary women were common in the Yuan dynasty, but only Chaste Wife of Hu's story received considerable attention. This phenomenon is worthy of exploration. This study focused on the dissemination and development of the topic in the Yuan dynasty and explored how this particular story became a popular subject of literary works and paintings, especially in the absence of promotion by poetry societies and clubs. This study also discussed the image of Chaste Wife of Hu in Yuan Poetry and the writing characteristics associated with it. By analyzing these issues, this study aimed to provide a more profound observation on the portrayal of Chaste Wife of Hu in Yuan poetry.

Keywords: Yuan poetry, Heroine, Chaste Wife of Hu Kills a Tiger to Save her Husband, Painting of stabbing a tiger to save the husband, Portrayal of exemplary women

元詩中的胡烈婦書寫*

李嘉瑜

一、前言

胡烈婦殺虎救夫是發生於蒙元平宋之前的北方，進而被載入國史的典範故事。值得注意的是這個故事在元代獲得了跨越地域與時間的廣大迴響，不僅由金入元、由宋入元的文人以詩文關注，甚至整個元代都是如此。另外，除了詩文創作外，亦持續有畫家將之轉成圖像，成為風行一時的繪畫題材，而涵蓋兩種不同藝術形式的這個特點，更彰顯其特殊性。事實上，元代詩文中擁有不少這類的婦女典範故事，¹然而，卻只有胡烈婦受到如此的矚目，此一書寫事件(writing events)相當值得探析。

學界關於胡烈婦主題的研究，主要有兩個趨向，一是著意在胡烈婦殺虎事件的探討，二是涉及《四烈婦圖冊》中〈刺虎救夫圖〉的視覺表現。前者如郭楊〈「胡烈婦殺虎」的本事、形象與傳播——以元代詩文為中心〉，雖標出「本事」、「形象」與「傳播」三個重心，但著力最多的仍在胡烈婦本事的考察，如梳理詩歌敘事中時間、地點、年歲等出現的差異，進行詩文比較時，也以可信度、合理性作為原則，²此外，雖留意到胡烈婦故事在明清時期的迴響，但於元代的傳播僅提及「詩畫往還，珠聯

* 本文為 108 年度科技部專題計畫「元詩中的胡烈婦書寫」(MOST-108-2410-H-152-020-)之研究成果，承蒙兩位匿名審查人惠賜卓見，又得廈門大學中文系張惟捷教授匡助，方能與廣州藝術博物院取得聯繫，使本文關注的議題可以有較完整的呈現，謹此一併致謝。

¹ 張紅霞、蘇曉輝：〈論元代正統詩文中的貞婦烈女形象〉，《河南商業高等專科學校學報》19:1(2006.1)，頁120，「元代出現了一大批節婦烈女，根據《元史·列女傳》統計竟達一百八十七人，《元史》以上沒有超過六十人的」、「元代詩文中表彰孝烈之女、貞節之婦的作品也日見其多。」

² 郭楊：〈「胡烈婦殺虎」的本事、形象與傳播——以元代詩文為中心〉，《濱州學院學報》34:1(2018.2)，頁60，「由於這些詩歌的作者並非一人，年深日久或道聽途說，由此有些詩中的細節彼此之間並不一致，當與事實存在出入」。由此，該文的重點主要在考辨事件發生的時間、地點、幼兒年歲以及胡氏搏虎時所捉住的是虎尾還是虎足等細節。

璧合，進一步擴大了故事的影響」，³形象部分亦只泛稱勇敢、剛強。洪麗珠〈殺虎與當熊：元代胡烈婦救夫敘事的流變〉，⁴則試圖從身分與地域之別，標出政治正確、發揚倫理綱常與批判苛政三種方向來說明敘事的流變。然而，元代的詩文作者恐怕無法被簡單約化於此一框架中，⁵流變的時間性亦難以展現。更大的問題是，該文有許

³ 郭楊：〈「胡烈婦殺虎」的本事、形象與傳播——以元代詩文為中心〉，頁 60。

⁴ 洪麗珠：〈殺虎與當熊：元代胡烈婦救夫敘事的流變〉，《文史》2（2022.7），頁 205-219，為其「元代多族州縣親民官輯考與治行研究」資助項目的階段性成果。筆者 2022 年 10 月於論文通過審查之後，最後修改階段才取得這篇論文，欣見有專研政治文化與地方治理的學者願意參與元代文學的討論，比較之下，更清楚彼此差異所在。本文所論的胡烈婦形象及書寫特色，洪文未嘗涉論，惟在胡烈婦故事傳播部分，都關注了詩文與圖像在傳播時之作用，洪文以「北方／南方」、「廟堂／地方」之別，透過詩文檢視文人的參與狀況，圖像方面則用「楊學文親見過某一幅圖像」、「張之翰也見過一幅殺虎圖」（頁 215）這類以詩為證的方式呈現。筆者則藉由「官方的表彰獎勵」與「文人的推波助瀾」說明在胡烈婦故事傳播過程中各級政府與文人網絡的運作方式及其效果。本文為筆者 108 年度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元詩中的胡烈婦書寫」之研究成果，成果報告於 2020 年公開時，論文初稿即已完成，也取得了廣州藝術博物院〈刺虎救夫〉之圖像使用授權，但一些當時未能充分解決的議題，使筆者選擇暫緩論文之發表，以期能積累更多的研究材料來深化論述，這些努力都呈現於本文中，也對之前公開的成果報告有進一步的補正。前述成果報告中在胡烈婦故事傳播方面，主要缺失有二，一是誤判趙孟頫未曾參與胡烈婦刺虎圖的創作，二是缺乏南宋遺民的資料，巧合的是，這些缺失也同樣出現於洪文中，如「目前為止，沒有證據提到那些刺虎、殺虎圖，有任何一幅是出於趙孟頫之手」（頁 216），又洪文中有「南宋遺士」之說（頁 205），但所列的南方文人如趙孟頫、劉將孫，在易代之後都曾入仕蒙元，全文未見南宋遺民之例。關於第一點，本文補充了楊士奇（1365-1444）的〈題楊學士藏子昂畫刺虎圖〉，其不但歷經元明易代，也是明初「三楊」之一，擔任首輔三十多年，由詩題及內容，可知他曾為趙孟頫所繪的胡氏刺虎圖題詩，收藏者為曾任翰林學士的楊榮（1371-1440），參見明·楊士奇：〈題楊學士藏子昂畫刺虎圖〉，《東里全集》，收入王雲五主編：《四庫全書珍本七集》（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99），卷 57，頁 23。至於第二點，本文補充了俞德鄰（1232-1293）的〈劉媪搏虎圖詩序〉，俞德鄰為入元不仕的南宋遺民，這篇詩序的可貴之處不僅在作者的遺民身分，還在於其提供了胡烈婦故事南傳的確切時間與傳播方式。參見元·俞德鄰：〈劉媪搏虎圖詩序〉，《佩韋齋集》，收入《文淵閣四庫全書》集部第 128 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卷 10，頁 78。

⁵ 洪文以作者身分（廟堂／地方）與地域（北方／南方）區別，提出的三種敘事方向，在實際操作時，經常出現混淆的狀況：其一，同一個作者的不同作品可分別列於兩種類別，如被其標舉為第一種政治正確方向代表的王惲，除了洪文所舉出的〈烈婦胡氏傳〉，他另有〈題劉平妻胡氏殺虎圖〉、〈再題胡烈婦殺虎圖〉二詩，後者有「古稱政猛苛於虎，掬暴除殘惜壯圖」之句，應該屬於第三種批判苛政的方向。其二，同一首作品，可同時列於兩種類別者，如與王惲一樣屬於北方文臣的胡祇通，其〈貞婦救夫殺虎圖〉被列入第二種發揚綱常的方向，但詩末的「四門穆穆雲日舒，祥麟瑞鳳生郊墟。更無苛政傷俚孤」，無疑更符合洪文在第一種方向中以胡氏象徵國家祥瑞之說。其三，有許多無法歸類者，如洪文列為第二種發揚綱常方向的張翥，文中對其詩的說明卻是「未見上升到倫理綱常的範圍」（頁 215）。上引王惲與胡祇通之詩，參見元·王惲著，楊亮、鍾彥飛點校：〈再題胡烈婦殺虎圖〉，《王惲全集彙校》第 5 冊（北京：中華書局，2013），頁 1716；元·胡祇通撰：〈貞婦救夫殺虎圖〉，《紫山

多陳述是經不起驗證的，如「其當熊的事跡，唐宋以來少見士人談論或刻意贊揚，甚至可以說是因為有胡氏殺虎故事在元代的流傳，馮媛當熊成為一個類型對象，纔得以再次取得關注」，⁶事實上，馮媛（?-6 B.C.）當熊不僅是古典詩文中的熟典，也是包括《女史箴圖》在內的列女圖傳統中常見的圖像，⁷當其以事典的形式出現於詩文中，主要作用在於「引述既定且熟悉的事例，藉以簡潔扼要地傳達某種類似或對照的經驗內容」，⁸而非透過胡烈婦事件才得到關注。後者則有陳偉安〈形不拘俗 匠心獨運——廣州藝術博物院藏元代《四烈婦圖冊》釋讀〉，探討的是收藏於廣州藝術博物院的佚名畫作《四烈婦圖冊》，其中的〈刺虎救夫〉，或是目前僅存的元代〈胡烈婦殺虎圖〉，這篇論文明確指出該套冊頁在形式與視覺表現上的特色，⁹且注意到

大全集》，收入《文津閣四庫全書》集部第 1200 冊（北京：商務印書館，2006），卷 4，頁 61。

⁶ 洪麗珠：〈殺虎與當熊：元代胡烈婦救夫敘事的流變〉，頁 213。這類陳述，時見於洪文，如其以程敏政〈題沈廷美尚寶所藏四烈婦圖〉為據，質疑廣州藝術博物院所藏《四烈婦圖冊》，「沒有程敏政的題詩，但亦稱是沈廷美藏品」（頁 211），然而，廣州藝術博物院藏品與沈廷美之關係，源自張弼（1425-1487）於該冊頁上的行書題跋，又據陳偉安：〈形不拘俗 匠心獨運——廣州藝術博物院藏元代《四烈婦圖冊》釋讀〉，《廣州文博》6（2013.6），頁 68，「這套作品就經歷了一個從冊到卷再從卷到冊的過程」、「張弼題跋中所說的『各述其事』及『古今之詠歌者』，今僅剩吳寬題跋，其餘均已無存」，可知《四烈婦圖冊》在輾轉流傳過程中，經歷了多次形式上的改動，不僅散失一圖，相關題跋亦所剩無多，作品現況已與張弼所見者不同，以存者為據，而無法求其全，廣州藝術博物院對《四烈婦圖冊》的判定是合理的。又如洪文稱「元人題寫胡氏殺虎圖，往往以馮媛當熊比擬，有意無意轉嫁了當熊事迹中的君臣綱常價值」（頁 213），但胡氏殺虎事件自身就體現了儒家綱常之教，如衣若蘭：《史學與性別：〈明史·列女傳〉與明代女性史之建構》（太原：山西教育出版社，2011），頁 328，「以婦女之節與男性的忠的對比方式，自古有之」，所以不必通過馮媛事典轉嫁，其理甚明。

⁷ 《女史箴圖》描繪了馮媛當熊、班姬辭輦、樊姬感莊、衛女進諫等四個列女故事，（美）巫鴻著，梅枚等譯：〈重訪《女史箴圖》：圖像、敘事、風格、時代〉，《時空中的美術：巫鴻中國美術史文編二集》（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2010），頁 302，「因為這四個故事都出自劉向所著的《列女傳》，也因為史載《列女傳》自劉向時代就已經被繪製成屏風上的圖像，我們可以推論在描繪這些題材時，《女史箴圖》的作者一定掌握了可以參照的標準的圖像原型。」又元·同恕：〈陳憲副家藏女史箴圖〉，《槧菴集》，收入《文淵閣四庫全書》集部第 145 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卷 15，頁 12，「人欲橫流不可當，左圖右史費周防。閨門若有深長慮，合自能言教此章」，可知《女史箴圖》被視為向女性宣講倫理道德的教材。

⁸ 蔡英俊：《中國古典詩論中「語言」與「意義」的論題——「意在言外」的用言方式與「含蓄」的美典》（臺北：臺灣學生書局，2001），頁 287。

⁹ 陳偉安：〈形不拘俗 匠心獨運——廣州藝術博物院藏元代《四烈婦圖冊》釋讀〉，頁 66-75，其認為該冊頁在形式上，「它是屬於人物畫與山水畫相互結合的樣式，栩栩如生的人物在此畫中並非占主要位置，這與一般地說教列女圖有區別」（頁 72）；在視覺表現上，則是「選取三個故事典型的瞬間，

「該頁畫面表現的是胡氏為救丈夫而拉著老虎後腿的情景，與文字記載的某些細節略有出入」。¹⁰此外，由於此一主題在元代普受歡迎，亦有研究者會在討論其他議題時旁及，如「在元代眾多勇敢型列女中，最富有傳奇色彩的要數胡烈婦，其『殺虎救夫』的壯舉傳為奇聞佳話」，¹¹「中國歷代婦女，多以衿持莊重為美，為救夫命而以刀殺虎的事情難於發生。這位胡氏烈婦有此舉動，應當和尚武的胡風國俗有關」，¹²不過他們的詮釋更側重於胡氏與其他女子有別的勇者形象。由上可知，無論就論文數量或研究層面，此一論題仍有進一步討論的空間。

本文將以元詩中的胡烈婦書寫為研究對象，關注這個主題何以能在沒有詩社、詩會推動的狀況下，跨越時間與地域廣為傳播（transmit）？這些詩歌究竟建構了怎樣的女性形象？更重要的是，詩人在寫作時選擇性的強化了胡氏的哪些特質？另外，本文亦將檢視元詩透過何種表現手法將胡烈婦殺虎救夫事件呈現於讀者眼前，由此闡述其書寫特色。

二、胡烈婦故事在元代的傳播狀況

胡烈婦殺虎救夫之事見於《元史·列女傳》：「胡烈婦，渤海劉平妻也。至元七年（1270），平當戍棗陽，車載其家以行。夜宿沙河傍，有虎至，銜平去。胡覺起追及之，持虎足，顧呼車中兒，取刀殺虎，虎死，扶平還至季陽城求醫，以傷卒。縣官言狀，命恤其母之，仍旌異之」，¹³可知胡氏獲得了元廷的旌表，¹⁴因而以典範女性

戲劇化地重現故事中的生動情節。」（頁 71）

¹⁰ 陳偉安：〈形不拘俗 匠心獨運——廣州藝術博物院藏元代《四烈婦圖冊》釋讀〉，頁 71。

¹¹ 譚曉玲：《衝突與期許——元代女性社會角色與倫理觀念的思考》（天津：南開大學出版社，2009），頁 210。

¹² 劉嘉偉：《元代多族士人圈的文學活動與元詩風貌》（北京：人民出版社，2016），頁 160。

¹³ 明·宋濂等著：《元史·列女傳》（北京：中華書局，1997），卷 200，頁 4485。

¹⁴ 〔美〕盧葦菁（Weijing Lu）著，秦立彥譯：《矢志不渝：明清時期的貞女現象》（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10），頁 28，「旌表是一種古老的做法，可追溯到漢朝，是儒家治國核心理念的表現之一。」

的身分，進入官方歷史。

事實上，在蒙元平宋之前，胡烈婦的故事就廣為人知，平宋之後，更引起了南方文人的興趣，如俞德鄰（1232-1293）、趙孟頫（1254-1322）、劉將孫（1257-？）都曾以文字敘其事，進而成為當時流行的文學與繪畫主題。目前有關元代胡烈婦主題的詩歌，郭楊從《全元詩》中輯得 22 首，¹⁵筆者再加上傳記、序跋，予以分類整理，標出類別、生卒年與籍貫，列表如後：

題目	類別	作者	生卒年	籍貫
胡氏殺虎歌	敘事詩	徐世隆	1206-1285	陳州西華（今河南西華）
貞婦救夫殺虎圖	題畫詩	胡祇遹	1227-1295	磁州武安（今河北）
題劉平妻胡氏殺虎圖	題畫詩	王惲	1227-1304	衛州汲縣（今河南汲縣）
再題胡烈婦殺虎圖	題畫詩			
烈婦胡氏傳	傳記			
劉媪搏虎圖詩序	序跋	俞德鄰	1232-1293	永嘉（今浙江永嘉）
題胡氏殺虎圖	題畫詩	張之翰	1243-1296	邯鄲（今河北邯鄲）
山東有義婦	敘事詩	劉敏中	1243-1318	濟南章丘（今山東章丘）
烈婦胡氏傳	傳記	任士林	1253-1309	浙江奉化（今河南洛陽）
烈婦行	敘事詩	趙孟頫	1254-1322	湖州（今浙江吳興）
題渤海兵士劉平妻胡殺虎圖	序跋	劉將孫	1257-？	廬陵（今江西吉安）
至元七年濱州渤海縣劉平戍棗陽夜宿沙河虎嚙之去其妻胡氏掣虎足呼七歲兒取刀剖虎出腸胃夫脫三日乃死	敘事詩	龔璘	1266-1331	鎮江（今江蘇）
題劉平妻殺虎圖	題畫詩	劉詵	1268-1350	廬陵（今江西吉安）
題胡氏搏虎圖	題畫詩	貢奎	1269-1329	宣城（今安徽）
胡氏刺虎圖	題畫詩	楊載	1271-1323	杭州（今浙江）
殺虎行	題畫詩	吳師道	1283-1344	蘭溪（今浙江）
題胡氏殺虎圖	題畫詩	陳旅	1287-1342	興化莆田（今福建）
胡氏搏虎圖	題畫詩	黃鎮成	1287-1362	邵武（今福建）
為古紹先題劉平妻胡	題畫詩	張翥	1287-1368	晉寧（今山西臨汾）

它是通過『教化』來規範社會的一種措施，也是儒家君主仁惠恩澤的表示。」

¹⁵ 郭楊：〈「胡烈婦殺虎」的本事、形象與傳播——以元代詩文為中心〉，頁 62，文末附錄「元詩中涉及『胡烈婦殺虎』的作品」，共計 22 首。

氏殺虎圖				
犇牛巡檢石潤卿示予 胡婦殺虎圖其事乃前 至元七年濱州軍士劉 平之戍棗陽與妻胡氏 俱在道上為虎所得胡 逐虎殺之潤卿持畫索 書詩因題其後	題畫詩	謝應芳	1296-1392	武進（今江蘇常州）
殺虎行	敘事詩	楊維禎	1296-1370	紹興諸暨（今浙江諸暨）
劉氏殺虎行	敘事詩	胡奎	1309-1381	海寧（今浙江）
題劉平妻殺虎圖	題畫詩	陳鎰	生卒年不詳	麗水（今浙江）
題節婦胡氏殺虎圖	題畫詩	楊學文	生卒年不詳	眉山（今四川）
題劉平妻殺虎圖	題畫詩	葉懋	生卒年不詳	鄱陽（今江西）

由上表可知，計有敘事詩 6 首，題畫詩 15 首，傳記 2 篇，¹⁶序跋 2 篇。需要說明的是郭楊所輯的錢肅（生卒年不詳）〈題盛懋畫烈婦刺虎圖〉，¹⁷《全元詩》未收，據《石渠寶笈》，此畫「素絹本著色畫，款識云至正七年錢塘盛懋畫烈婦刺虎圖」，¹⁸並有錢肅所書題詩，不過這首詩其實是趙孟頫的〈烈婦行〉，所以無法列入。透過詩文作者的活動時間與區域可以清楚看出，胡烈婦故事是由北向南傳播的，再擴及全國。楊鐮、郭楊都認為這種傳播從未借助詩社、詩會的力量，¹⁹值得注意的是，參與者有不少元詩名家，尤其是重要的文臣詩人，²⁰也讓這種傳播不能僅著眼於郭楊等人所指稱

¹⁶ 筆者查得以胡烈婦為傳主的傳記共三篇，為元·王惲著，楊亮、鍾彥飛點校：〈烈婦胡氏傳〉，《王惲全集彙校》第 6 冊，頁 2311；元·任士林：〈烈婦胡氏傳〉，《松鄉集》，收入王雲五主編：《四庫全書珍本二集》第 329 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1），卷 4，頁 5-6；元·姚燧：〈烈婦胡氏傳〉，收入李修生主編：《全元文》第 9 冊（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8），頁 482。其中姚燧所撰者，為《全元文》據清康熙《古今圖書集成》之《明倫彙編·閩媛典》卷 345〈閩奇部〉所收，但其與王惲〈烈婦胡氏傳〉，除了缺文末贊文外，餘者皆同，且不見於姚燧《牧庵集》，所以本文不列入統計。

¹⁷ 郭楊：〈「胡烈婦殺虎」的本事、形象與傳播——以元代詩文為中心〉，頁 62。

¹⁸ 清·張照、梁詩正等奉敕著：《石渠寶笈》，收入《文淵閣四庫全書》子部第 130 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卷 24，頁 25-26。

¹⁹ 楊鐮：〈元詩敘事紀實特徵研究〉，《文學評論》2（2012.3），頁 182，「元朝統一南北之後，上述事件成為影響朝野的『同題集詠』，而且並非借助詩社、詩會的提倡」；郭楊：〈「胡烈婦殺虎」的本事、形象與傳播——以元代詩文為中心〉，頁 59，「胡烈婦殺虎一事在元代影響很大，儘管沒有詩社、詩會的推動，但卻引發了眾多詩人的詩興，吟詠不絕。」

²⁰ 以楊鐮《元詩史》的分類為據，在「北方詩人」卷所列出的「文臣之詩」，王惲、姚燧、劉敏中，元代中期的張翥。「南方詩人」卷的「前期文臣」之趙孟頫、貢奎；「詩人—學者」之劉詵、吳師道；

的「引發了眾多詩人的詩興」，²¹因為政治和社會機制對胡烈婦的表彰無疑發揮了更大的作用，試由以下兩方面進行檢視。

（一）官方的表彰獎勵

在政治上，當時立國中原的蒙元官方對胡氏殺虎救夫的行為公開讚揚，許多詩文都曾提及，如「世復租稅光門閭，照映史冊激懦愚」、²²「季陽趙侯上其事，為復其役而旌其閭云」、²³「事聞于官，南陽守義之，請于朝與蠲其力役」、²⁴「帥府壯之，上之省，蠲其戶不賦征」、²⁵「帥府取舉比，列狀達省庭。庭庭狀其義，復戶仍免征。旌表見國政，激勸通人情」²⁶等，此一表彰體系是由地方上報至各級官僚，再以中央權威的高度授與旌表，可以說是帝國給予普通臣民的最高榮譽。就物質層面來看，屬於北方漢軍戶的胡氏一家，得以免除軍役，因為當時「士兵的鞍馬兵器都要自備，置辦這些裝備就要花費大量錢鈔」，²⁷不必應役又能享受軍戶的優待，這是相當優渥的禮遇。精神層面則有「八年十月，胡以二子至自棗陽，濱州長吏訊之，圖其狀以聞，復其家」，²⁸也就是說，事發後隔年，蒙元所轄之地方政府就在胡氏母子至棗陽（今湖北省棗陽市）時，²⁹命人將其事蹟繪成圖畫。如果說旌表確保了胡氏的聲名能

「後期文臣中的詩人」之陳旅，甚至被譽為「詩壇盟主」的楊維禎、「元詩四大家」中的楊載。還有元明之際的「避難詩人」謝應芳等都曾參與胡烈婦主題的詩歌寫作。參見楊鐔：《元詩史》（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2003）。

²¹ 郭楊：〈「胡烈婦殺虎」的本事、形象與傳播——以元代詩文為中心〉，頁 59。

²² 元·胡祇遹撰：〈貞婦救夫殺虎圖〉，《紫山大全集》，頁 61。

²³ 元·吳師道：〈殺虎行〉，《禮部集》，收入王雲五主編：《四庫全書珍本十二集》（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2），卷 4，頁 12。

²⁴ 元·俞德鄰：〈劉媪搏虎圖詩序〉，《佩韋齋集》，頁 78。

²⁵ 元·劉將孫：〈題渤海兵士劉平妻胡殺虎圖〉，《養吾齋集》，收入《文津閣四庫全書》集部第 1203 冊（北京：商務印書館，2006），卷 26，頁 242。

²⁶ 元·徐世隆：〈胡氏殺虎歌〉，收入楊鐔主編：《全元詩》第 3 冊（北京：中華書局，2013），頁 35。

²⁷ 陳高華：《元史研究論稿》（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20），頁 110。

²⁸ 元·任士林：〈烈婦胡氏傳〉，《松鄉集》，頁 5-6。

²⁹ 胡氏殺虎救夫之地，在元代詩文中有三種說法，分別是棗陽、零陽與襄陽，以棗陽出現次數最多，如元·王惲著，楊亮、鍾彥飛點校：〈烈婦胡氏傳〉，《王惲全集彙校》第 6 冊，頁 2311，「至元庚午，平挾胡泊二子南戍棗陽」。此外，清·甘定遇修，熊天章纂：《棗陽縣志》，收入故宮博物院編：《故宮珍本叢刊》第 145 冊（海口：海南出版社，2001），頁 123，亦錄其事，故本文採棗陽之說。

進入官方歷史，不被遺忘，製作圖像的目的則在宣傳教化，使其廣為流傳。

（二）文人的推波助瀾

現存的所有胡烈婦詩文都出自菁英男性之手，以徐世隆（1206-1285）的〈胡氏殺虎歌〉時代最早，除了以詩記事外，還提出「班班古列女，好事多丹青。宜將殺虎傳，題編家家屏」，³⁰認為胡氏殺虎救夫之事與列女傳皆屬教喻題材，可以繪製於各家屏風之上，作為道德訓喻。徐世隆曾任翰林侍講學士，兼太常卿，忽必烈（1215-1294）即位初期，詔命典冊多出其手，為元初名臣，德高望重的他顯然認為自己有責任與義務用文字來傳播胡氏的事蹟，另外，他還明確指出圖像亦該承擔此一鑒戒教化之責。循此，可以看出文人如何推波助瀾的流播胡氏故事。首先，在文字方面，徐世隆之作應該引起不小的迴響，經歷宋元易代的劉將孫（1257-?）「讀徐太常公所賦，反覆想像久之」，³¹活動於元代中期的楊學文（生卒年不詳）則稱「徐太常作詩紀實，好事者圖之以旌其義。余賦長歌憫之」等，³²可知其詩作持續吸引文人投入。其次，在圖像方面，屬於敘述性（narrative）圖像的胡烈婦殺虎圖雖然流傳頗多，但除了趙孟頫與出身畫工的盛懋（生卒年不詳）外，³³其餘多為無名畫家，如同孟久麗的觀察，「11世紀以後，從事創作敘述性繪畫的畫家很少是有名望的，他們的名字大部分都在歷史上湮沒了」。³⁴文人主要是透過詩文題跋的方式，來參與此種形式的傳

³⁰ 元·徐世隆：〈胡氏殺虎歌〉，收入楊鐮主編：《全元詩》第3冊，頁35。

³¹ 元·劉將孫：〈題渤海兵士劉平妻胡殺虎圖〉，《養吾齋集》，頁243。

³² 元·楊學文：〈題節婦胡氏殺虎圖〉，收入楊鐮主編：《全元詩》第8冊，頁117-118。

³³ 趙孟頫是文人畫的宗師，陳德馨：〈陳琳〈谿鳧圖〉之研究〉，《漢學研究》33：1（2015.3），頁115，「趙孟頫在山水、鞍馬、樹石、人物畫的復古成績斐然」，可知他亦擅長人物畫，既有詩〈烈婦行〉，他是否曾參與相關圖像之創作，實在引人好奇。雖然未見於時人記載，不過筆者查找到明初楊士奇有〈題楊學士藏子昂畫刺虎圖〉一詩，「婦牽車，夫推轂。車中兒，貌如玉。全家遠戍不辭苦，日暮途荒車下宿。山淒淒，林謖謖。颯然陰飈度，夫身罹虎毒。婦奮逐虎曳虎足，呼兒抽刀斷虎腹。倒虎肝腸夫來復，終然婦憤不可平，夫命無由百身贖。有司甄函上行義，華表輝煌旌白屋，千年異事太史錄。人生富貴鳥過目，誰有姓名光汗竹。吳興妙絕詩與畫，況復巴西詳委曲。昔賢汲汲翼名教，競為表彰勸民俗。建安學士古人心，珍襲此圖常韞櫝。偶然出示慨古道，援筆題詩愧貂」，由詩題的「子昂畫刺虎圖」與詩中提及的「吳興妙絕詩與畫」，可知這幅刺虎圖的作者應是趙孟頫，參見明·楊士奇：〈題楊學士藏子昂畫刺虎圖〉，《東里全集》，頁23。

³⁴ 〔美〕孟久麗（Julia K. Murray）著，何前譯：《道德鏡鑒：中國敘述性圖畫與儒家意識形態》（北

播，如張翥（1287-1368）為古紹先（生卒年不詳）之殺虎圖題詩、³⁵謝應芳（1296-1392）則因友人石潤卿（生卒年不詳）「持畫索書詩，因題其後」，³⁶至於俞德鄰（1232-1293）所稱的「己卯夏有客自北來，持〈劉媪搏虎圖〉並歌詩若干首」、「題余言因書之俾綴于詩歌之後」，³⁷則是先以圖畫彙集相關主題的題詩，再由俞德鄰撰寫詩序，可知文人持圖求詩索序的情形，相當普遍。值得注意的是，「己卯」即至元 16 年（1279），這年二月陸秀夫（1237-1279）負幼帝趙昺（1272-1279）投海身亡，南宋覆滅，³⁸同年夏天就「有客自北來」，帶來了胡烈婦的故事、圖畫與詩歌，以遺民自居的俞德鄰，就這樣把自己的聲音留在其中。可以發現，無論是北方文臣、南方文人，甚至遺民，都透過此一網絡的運作，表揚與讚美胡烈婦。

由上可知，胡烈婦的故事在元代被國家及文人廣為傳播，並獲得任何意識形態的菁英男性之認同，除了其符合儒家價值的道德寓意，也在於題材本身的特殊性，如同胡曉真指出的「『女主』與『女英雄』因為在父系社會中屬於特例，所以先天上便容易成為注目的焦點，也是文學發揮想像的上好主題」，³⁹而女英雄抗擊的若是威脅到她家庭的敵人，「手刃殺虎，奪夫餘命，豈非奇婦人」，⁴⁰又讓她得以展現對丈夫的忠貞，出色的扮演了規範性的妻子角色，這種引人好奇的教喻事件自然能突破地域與時間的界限，獲得大力宣揚。

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2014），頁 2。

³⁵ 元・張翥：〈為古紹先題劉平妻胡氏殺虎圖〉，《蛻菴集》，收入《文淵閣四庫全書》集部第 154 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卷 1，頁 13-14。

³⁶ 元・謝應芳：〈犇牛巡檢石潤卿示予胡婦殺虎圖其事乃前至元七年濱州軍士劉平之戍棗陽與妻胡氏俱在道上為虎所得胡逐虎殺之潤卿持畫索書詩因題其後〉，《龜巢集》，收入《文淵閣四庫全書》集部第 157 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卷 2，頁 16。

³⁷ 元・俞德鄰：〈劉媪搏虎圖詩序〉，《佩韋齋集》，頁 78。

³⁸ 張帆、陳曉偉、邱靖嘉、林鵠、周思成著：《遼夏金元史：多元族群的衝突與交融》（臺北：三民書局，2022），頁 256，「至元十六年（1279）正月，四川宋軍的最後一個據點合州釣魚山被元軍佔領。二月，元軍追趙昺至厓山（今廣東新會南），大敗宋軍，陸秀夫抱趙昺投海自盡。」

³⁹ 胡曉真：《明清文學中的西南敘事》（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2017），頁 221。

⁴⁰ 元・劉將孫：〈題渤海兵士劉平妻胡殺虎圖〉，《養吾齋集》，頁 243。

三、元詩中的胡烈婦形象

作為被頌揚的典範人物，元詩中所再現的胡烈婦形象本質上反映了男性文化菁英的觀點，在她的故事中有哪些是受到關注的核心要素？又有哪些部分被簡化和省略？這些問題將協助我們理解胡烈婦形象的特殊性。

（一）形塑婦女的道德典範

不同的指稱，意謂著其被賦予不同的意義，在包含詩題在內的詩歌文本對於胡氏的指稱，或可揭示作者所欲強調的重點。

1、德行典範的指稱

元詩在提及胡氏時，使用最多的是屬於德行典範的指稱，有「烈婦」(4)、⁴¹「節婦」(2)、⁴²「義婦」(2)、⁴³「貞婦」(1)，⁴⁴共計九次，「烈」、「節」、「義」、「貞」的基本意義都是恪守道德準則，在 13 世紀時仍兼用於男性與女性，⁴⁵文人不僅在詩中

⁴¹ 見於詩題者，有元·王惲著，楊亮、鍾彥飛點校：〈再題胡烈婦殺虎圖〉，《王惲全集彙校》第 5 冊，頁 1716；元·趙孟頫：〈烈婦行〉，《松雪齋集》，收入《文瀾閣四庫全書》集部第 1231 冊（杭州：杭州出版社，2015），卷 3，頁 18。見於詩歌者，如元·張之翰：〈題胡氏殺虎圖〉，《西巖集》，收入《文瀾閣四庫全書》集部第 143 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卷 4，頁 381，「古來烈婦皆可數，未聞救夫能殺虎」；元·楊載：〈胡氏刺虎圖〉，《楊仲弘集》，收入《文瀾閣四庫全書》集部第 147 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卷 1，頁 57，「洵有烈婦人，胡姓嫁劉氏」。

⁴² 見於詩題者，元·楊學文：〈題節婦胡氏殺虎圖〉，收入《全元詩》第 8 冊，頁 117。見於詩歌者，有元·貢奎：〈題胡氏搏虎圖〉，《雲林集》，收入王雲五主編：《四庫全書珍本三集》第 1061 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2），卷 3，頁 2，「千年婦節生光輝」。

⁴³ 詩題與詩歌各出現一次。元·劉敏中：〈山東有義婦一首〉，《中庵集》，收入《文瀾閣四庫全書》集部第 1210 冊（杭州：杭州出版社，2015），卷 1，頁 531，「山東有義婦」。

⁴⁴ 僅出現於詩題一次，元·胡祇遹：〈貞婦救夫殺虎圖〉，《紫山大全集》，頁 60。

⁴⁵ 「烈」、「節」、「義」、「貞」是具有相近意涵的同義詞，前三者兼用於男性與女性，應無疑慮，「貞」在明清以後，被窄化為對婚姻忠誠的女性美德，但在明清之前，「貞」仍是男女兼用的，如〔美〕盧葦菁著，秦立彥譯：《矢志不渝：明清時期的貞女現象》，頁 22，「從周一直到西漢的大多數文本中看，『貞』的意義已有擴大，涵蓋了正直、合理、不屈、始終如一等道德特徵。『貞』作為道德概念，可用於男性或女性。」

以此來指稱胡氏，也常用於頌美，如「寸鐵竟能伸義烈」、⁴⁶「婦人義勇驚四海」、⁴⁷「千年婦節生光輝」、⁴⁸「一朝義聲震百郡」，⁴⁹這無疑是將胡氏視為模範女性，理想的德行典範。

2、從屬關係的指稱

儒家的「三從」要求女性的自我身分「都從屬於其生命週期中每一個階段的男性：父親、丈夫和兒子」，⁵⁰胡氏也不例外，「劉平妻」(6)⁵¹的指稱，著意在示其所從，說明在這些男性文人眼中，她是從屬於丈夫劉平，而非獨立的個體。

3、階層身分的指稱

與胡氏階層身分有關的指稱，有「健婦」(3)⁵²與「野婦」(1)，⁵³共計四次，二者都指向胡氏的農村出身——「劉平妻胡氏，濱州渤海縣秦臺鄉田家子」，⁵⁴前者常用於鄉野村婦，如杜詩的「縱有健婦把鋤犁，禾生隴畝無東西」，⁵⁵「壯哉野婦非知

⁴⁶ 元·王惲著，楊亮、鍾彥飛點校：〈再題胡烈婦殺虎圖〉，《王惲全集彙校》第5冊，頁1716。

⁴⁷ 元·吳師道：〈殺虎行〉，《禮部集》，頁12。

⁴⁸ 元·貢奎：〈題胡氏搏虎圖〉，《雲林集》，頁2。

⁴⁹ 元·劉詵：〈題劉平妻殺虎圖〉，《桂隱詩集》，收入《文淵閣四庫全書》集部第134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卷2，頁256。

⁵⁰ 〔美〕高彥頤（Dorothy Ko）著，李志生譯：《閨塾師——明末清初江南的才女文化》（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5），頁127。

⁵¹ 共計六次，見於詩題者，有元·王惲著，楊亮、鍾彥飛點校：〈題劉平妻胡氏殺虎圖〉，《王惲全集彙校》第4冊，頁1366；元·劉詵：〈題劉平妻殺虎圖〉，《桂隱詩集》，頁256；元·張翥：〈為古紹先題劉平妻胡氏殺虎圖〉，《蛻菴集》，卷1，頁13；元·陳鎰：〈題劉平妻殺虎圖〉，《午溪集》，收入王雲五主編：《四庫全書珍本三集》第1089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2），卷1，頁8；元·葉懋：〈題劉平妻殺虎圖〉，收入楊鐮主編：《全元詩》第47冊，頁192。見於詩歌者有元·葉懋：〈題劉平妻殺虎圖〉，收入楊鐮主編：《全元詩》第47冊，頁192，「渤海壯婦劉平妻」。

⁵² 共計三次，都出現於詩歌中，有元·王惲著，楊亮、鍾彥飛點校：〈再題胡烈婦殺虎圖〉，《王惲全集彙校》第5冊，頁1716，「健婦能成刺虎威」；元·陳旅：〈題胡氏殺虎圖〉，《安雅堂集》，收入《元代珍本文集彙刊》第10冊（臺北：國立中央圖書館，1970），卷3，頁16，「車中健婦不見夫」；元·張翥：〈為古紹先題劉平妻胡氏殺虎圖〉，《蛻菴集》，頁14，「健婦果勝一丈夫」。

⁵³ 元·胡祇遹：〈貞婦救夫殺虎圖〉，《紫山大全集》，頁60，「壯哉野婦非知書」。

⁵⁴ 元·王惲著，楊亮、鍾彥飛點校：〈烈婦胡氏傳〉，《王惲全集彙校》第6冊，頁2311。

⁵⁵ 唐·杜甫著，楊倫箋注：〈兵車行〉，《杜詩鏡銓》（臺北：華正書局，2000），卷1，頁33。

書」⁵⁶則顯示胡氏不是生長於讀書之家，缺乏接受儒家經典教育的機會。

由上可知，「烈」、「節」、「義」、「貞」不僅用於指稱，還經常出現於讚揚的話語中，也就是說，胡氏之所以能在詩歌中被紀念主要來自於她踐行了儒家的美德。然而，作為女性，她通常只是家屬，從屬於家中的男性成員，「劉平妻」說明她在事件中的定位，「健婦」、「野婦」則表述她的階層身分，需要注意的是，後二類的指稱很少與頌詞聯繫起來。這或是由於當時「按男性家長的地位區分女人，在實踐層面上，造成了士人妻與佃農婦之間無可逾越的差異」，⁵⁷於此，娘家為「田家」，丈夫劉平的身分又僅為「兵籍」、⁵⁸「軍士」、⁵⁹「戍卒」，⁶⁰甚至有可能「以罪戍棗陽」，⁶¹而不得不前往蒙宋戰爭的軍事前線，⁶²這些都讓男性詩歌作者沒有興趣揭露更多胡氏的個人生活，他們根據所欲宣揚的美德來組織詩歌內容，而非生平敘事，這也使得胡氏在道德領域之外的形象相對模糊，因為她被視為道德象徵而非是鮮活的個體。

（二）關注人妻的性別角色

在元詩中胡氏扮演了妻子與母親兩種性別角色，然而，詩歌在敘寫她戲劇性經歷時，明顯更著重履行妻職的部分，如謝應芳〈犇牛巡檢石潤卿示予胡婦殺虎圖其

⁵⁶ 元·胡祇遹：〈貞婦救夫殺虎圖〉，《紫山大全集》，頁 60。

⁵⁷ 〔美〕高彥頤著，李志生譯：《閨塾師——明末清初江南的才女文化》，頁 7。

⁵⁸ 元·徐世隆：〈胡氏殺虎歌〉，收入楊鐮主編：《全元詩》第 3 冊，頁 35，「兵籍有劉平」；元·楊學文：〈題節婦胡氏殺虎圖〉，收入楊鐮主編：《全元詩》第 8 冊，頁 117，「并州渤海縣兵籍劉平之妻胡氏」。

⁵⁹ 元·謝應芳：〈犇牛巡檢石潤卿示予胡婦殺虎圖其事乃前至元七年濱州軍士劉平之戍棗陽與妻胡氏俱在道上為虎所得胡逐虎殺之潤卿持畫索書詩因題其後〉，《龜巢集》，頁 16；元·趙孟頫：〈烈婦行〉，《松雪齋集》，頁 18，「邠州軍士劉平之戍棗陽」。

⁶⁰ 元·陳旅：〈題胡氏殺虎圖〉，《安雅堂集》，頁 16，「棗陽戍卒車載孥」。

⁶¹ 清·甘定遇修，熊天章纂：《棗陽縣志》，頁 123，劉平獲罪的記載僅見於地方志，但仍可存參。

⁶² 胡氏殺虎事件發生於至元 7 年（1270），正當蒙宋戰爭的襄陽之戰（1268-1273）。據〔德〕傅海波（Herbert Franke）、〔英〕崔瑞德（Denis Crispin Twitchett）編，史衛民等譯：《劍橋中國遼西夏金元史 907-1368 年》（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8），頁 502，「從 1269 年 4 月到 1270 年 4 月，他（案：忽必烈）向該地區的指揮官派出 10 萬官兵和 5000 艘戰船」，可知前線有強烈的人力要求。目前有關元初犯罪者出軍的研究，如吳艷紅：〈關於元代出軍的兩個問題〉，《中國史研究》3（1999.8），頁 126，「元初的免死出軍則有明顯的實用性，與其時的戰爭持續，兵力的相對缺乏緊密相關」，可知這種狀況是存在的。

事乃前至元七年濱州軍士劉平之戍棗陽與妻胡氏俱在道上為虎所得胡逐虎殺之潤卿持畫索書詩因題其後〉：

猛虎誰不畏，良人吾所天。眼看性命落虎口，妾身雖死何足憐。嗟哉劉郎妻，力不猛于虎。怒氣一奮發，執虎如執鼠。想當攘臂急逐時，太山可拔城可隳。呼兒取刀兒後隨，刀入母手虎腹披。當時若使遭虎噬，虎口甘心作同穴。嗟哉劉郎妻，今古誰足擬。馮媛當熊為君立，饒娥殺蛟隨父死。嗚呼裙釵之下有君子，宜爾芳名著青史。⁶³

這一首詩，開頭就宣告「猛虎誰不畏，良人吾所天」，以夫為天的胡氏，她的人生好像就是為了丈夫劉平而存在，即使面對猛虎也不能畏懼。當悲劇猝然臨之時，「眼看性命落虎口，妾身雖死何足憐」、「當時若使遭虎噬，虎口甘心作同穴」，說明她為了履行道德義務，時刻準備為丈夫獻身。詩人於是在詩中發出了兩次嗟嘆之辭——「嗟哉劉郎妻，力不猛于虎。怒氣一奮發，執虎如執鼠。想當攘臂急逐時，太山可拔城可隳」、「嗟哉劉郎妻，今古誰足擬。馮媛當熊為君立，饒娥殺蛟隨父死」，前者著力讚嘆胡氏非比尋常的勇氣，後者則在社會正統價值觀中為她找到確定的位置，讚揚她會如馮媛、饒娥（749-762）等列女故事的主角一樣在青史留名。值得注意的是，詩中只有兩句提及她的母親角色——「呼兒取刀兒後隨，刀入母手虎腹披」，當時同行的二子，「中男纔七歲，小兒在抱未十月」，⁶⁴理應仍是需要母親庇護的時期，在此卻成為胡氏殺虎的助手。

就傳統的母性（motherhood）角色而言，護子是天性，「一個女人是很多人的什麼人：父母的女兒，丈夫的妻子，妯娌中的一個，等等。但是賦予她的各種關係裡最主要的是她與孩子的關係」，⁶⁵何況保護家庭的男性血脈也是在為夫家的利益服務，然而悖論在於，元代以胡烈婦為主題的詩歌多強調她對於妻職的履行，如「當

⁶³ 元·謝應芳：〈犇牛巡檢石潤卿示予胡婦殺虎圖其事乃前至元七年濱州軍士劉平之戍棗陽與妻胡氏俱在道上為虎所得胡逐虎殺之潤卿持畫索書詩因題其後〉，《龜巢集》，頁16。

⁶⁴ 元·任士林：〈烈婦胡氏傳〉，《松鄉集》，頁6。此外，元·劉詵：〈題劉平妻殺虎圖〉，《桂隱詩集》，頁256，則稱「大兒三歲能取刀，小兒坐席癡不恐」，二者相較，以任士林之說較合理。

⁶⁵ 〔美〕伊沛霞（Patricia Buckley Ebrey）著，胡志宏譯：《內闈：宋代的婚姻和婦女生活》（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18），頁165。

時視虎如兔狐，眼中無虎惟有夫」，⁶⁶「但知有夫豈知虎，視之何殊机上肉」，⁶⁷「婦人見夫不見虎，上天下地孰予侮」，⁶⁸「英風動天髮卓豎，眼惟見夫不見虎」，⁶⁹很顯然的，胡氏無法同時扮演稱職的母親角色，為了解決這一困境，詩歌的作者們於是賦予她年幼的孩子不可思議的勇氣與力量，如「拔刀走送母，小兒亦非常」、⁷⁰「大兒三歲能取刀，小兒坐席癡不恐」、⁷¹「小兒見母不見刀，躍然赴手無咆哮」、⁷²「直前死力持虎足，呼兒進刀屠虎腹」、⁷³「倉黃下車持虎足，呼兒授刀割其腹」等，⁷⁴於是他們不僅能自救應變，還可以協助母親殺虎，自然無需保護。

如前所述，元詩在形塑胡氏形象時，確實刻意突出妻子這一性別角色，母職則相形弱化，除了與殺虎救夫的主題有關外，也得以迴避「公義」與「私愛」的衝突。依儒家的義理，「已婚婦女與娘家親人的關係也是『仁』，和丈夫之間則屬於『義』」，⁷⁵所謂的「男女有別，而后夫婦有義」，⁷⁶其內涵是「要求各人善盡自己角色的責任，服從長上權威，維護此一秩序」，⁷⁷救夫既是履行妻子的道德義務，也是必須遵從的公共責任，屬於「公義」的範圍，而母親護子則為「私愛」，巫鴻曾以梁節姑姊的故事為例，認為這類教喻主題「其說教的重點在於把『公義』提升到一種超越『私愛』的儒家道德，並把這種道德表彰為女性的普遍行為準則」，⁷⁸胡氏之子既能自救，她

⁶⁶ 元·劉詵：〈題劉平妻殺虎圖〉，《桂隱詩集》，頁 256。

⁶⁷ 元·張翥：〈為古紹先題劉平妻胡氏殺虎圖〉，《蛻菴集》，頁 13。

⁶⁸ 元·龔璘：〈至元七年濱州渤海縣劉平戌棗陽夜宿沙河虎噬之去其妻胡氏掣虎足呼七歲兒取刀剖虎出腸胃夫脫三日乃死〉，《存悔齋稿》，收入王雲五主編：《四庫全書珍本三集》第 1057 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2），頁 34。

⁶⁹ 元·葉懋：〈題劉平妻殺虎圖〉，收入楊鐮主編：《全元詩》第 47 冊，頁 193。

⁷⁰ 元·劉敏中：〈山東有義婦一首〉，《中庵集》，頁 531-532。

⁷¹ 元·劉詵：〈題劉平妻殺虎圖〉，《桂隱詩集》，頁 256。

⁷² 元·龔璘：〈至元七年濱州渤海縣劉平戌棗陽夜宿沙河虎噬之去其妻胡氏掣虎足呼七歲兒取刀剖虎出腸胃夫脫三日乃死〉，《存悔齋稿》，頁 34。

⁷³ 元·張翥：〈為古紹先題劉平妻胡氏殺虎圖〉，《蛻菴集》，頁 13。

⁷⁴ 元·陳旅：〈題胡氏殺虎圖〉，《安雅堂集》，頁 16。

⁷⁵ 陳弱水：《公義觀念與中國文化》（臺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20），頁 234。

⁷⁶ 清·孫希旦：《禮記集解》（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5），頁 19。

⁷⁷ 陳弱水：《公義觀念與中國文化》，頁 235。

⁷⁸ 〔美〕巫鴻：《中國繪畫中的「女性空間」》（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2019），頁 73-74。

就不需抉擇，也不用犧牲對兒子的私愛。

（三）缺乏個人形貌的描繪

元詩雖以胡烈婦作為詩歌中的主角，但卻鮮少關注其衣著與外貌，譬如王惲（1227-1304）〈題劉平妻胡氏殺虎圖〉：

獸猛其如義烈何，揮刀峻絕魯陽戈。哀哀哭絕東山婦，恨入秋空淚謾多。⁷⁹

這是一首題畫詩，「獸猛其如義烈何，揮刀峻絕魯陽戈」，開頭兩句著筆於殺虎事件，重點不在人獸搏鬥的經過，而在突顯胡氏的英勇無畏，讓她手中的刀刃擁有魯陽公（生卒年不詳）長戈的力量，足以解救危局。「哀哀哭絕東山婦，恨入秋空淚謾多」，這兩句以「哀」、「哭」、「恨」、「淚」表露胡氏深沉的悲痛，她被摧毀的人生如同當年泰山婦的悲劇。可以發現詩人對於繪畫的解讀，關注的焦點集中在胡氏無法化解的憾恨，卻對於繪畫中的視覺形象，予以省略。然而，這並非特例，其他與此一主題相關的題畫詩，甚至敘事詩亦是如此。

現藏於廣州藝術博物院的元代《四烈婦圖冊》中的〈刺虎救夫〉（圖1），「女主角雖然只是普通的平民百姓，但也如唐代人物畫家張萱、周昉等人筆下的貴族婦女，體態比較豐滿，面頰圓潤」，⁸⁰有意思的是，當胡氏以豐腴的唐代麗人之姿現身時，她被精細地描繪出來的衣裙，明顯承襲宋代服飾，為高腰且具垂墜感的對襟襦裙。全幅採用李成（919-967）寒林古木的圖式，以各種不同層次的墨色展現古木的巨大與荒蕪，彷彿那滯留不去的陰暗力量。而胡氏就在這一背景中演繹她的事蹟，和另外三則列女故事⁸¹皆以單幅畫面表現，圖像之前有文字說明，⁸²形式上明顯繼承了列

⁷⁹ 元·王惲著，楊亮、鍾彥飛點校：〈題劉平妻胡氏殺虎圖〉，《王惲全集彙校》第4冊，頁1366。

⁸⁰ 陳偉安：〈形不拘俗 匠心獨運——廣州藝術博物院藏元代《四烈婦圖冊》釋讀〉，頁73。

⁸¹ 陳偉安：〈形不拘俗 匠心獨運——廣州藝術博物院藏元代《四烈婦圖冊》釋讀〉，頁67，「『烈女』作為『列女』中的組成部分，『列女』似乎在世人的約定俗成中漸漸演化成『烈女』」，可知二者有別，「列女」指的是典範女性，如《列女傳》所頌揚的美德就有母儀、賢明、仁智、貞順、節義、辯通等六種，「烈女」則為其中的一種類型，明清之後其意義才逐漸窄化為貞順、節義所主導的美德，本文所用的「列女」一詞，為劉向《列女傳》以及列女圖所指的典範女性之意。

⁸² 陳偉安：〈形不拘俗 匠心獨運——廣州藝術博物院藏元代《四烈婦圖冊》釋讀〉，頁68，「作為冊頁主體共有三幅圖以小楷書寫的故事內容，一圖一故事。改裱為冊頁後的四圖現僅存〈漸臺避水〉、

女圖的傳統。



圖 1 元·佚名繪《四烈婦圖冊·刺虎救夫》（廣州藝術博物院藏品）

如果說繪畫與詩歌同樣都是形塑胡烈婦形象的重要媒介，前者具體表現了胡氏的容貌、身體與服飾，但為何詩歌卻極少描繪這部分？連題畫詩都是沉默不語的？就題畫詩而言，衣若芬的觀察，或許可以提供我們審思，「中國的題畫詩在先決條件上，就有將『直接陳述畫面形態』的寫作筆法排擠的趨勢，所謂強調『詩傳畫外意』，具體的內容反而隱而不彰」，⁸³也就是說，題畫詩並不習慣直接表達對圖像的視覺觀察，文類本身的寫作慣例，可能會讓題畫詩的作者覺得胡氏可見的形貌是無足輕重的細節。

另外，傳統詩歌在頌美有德女性時，也很少描繪其外貌，以胡氏為例，男性作者甚至調整其女性特徵來符合他們創作之類型，比如將之去「嫵媚化」——「君不見世間妾婦爭悍妬，費盡時粧求媚嫵。一朝遇難將奈何，當媿茲圖汗如雨」，⁸⁴就認為胡氏不求媚嫵、不爭悍妬，是有別於尋常婦女的女德榜樣，既然她從未被當成男性注視（gaze）的對象，也就毋需述及感官聲色所指向的女性美。

〈李氏斷臂〉、〈刺虎救夫〉三幅，〈婕妤擋熊〉不知何時散失」，可知目前的《四烈婦圖冊》僅存三圖。

⁸³ 衣若芬：《遊目騁懷：文學與美術的互文與再生》（臺北：里仁書局，2011），頁 384。

⁸⁴ 元·張之翰：〈題胡氏殺虎圖〉，《西巖集》，頁 381。

四、元詩中胡烈婦書寫之特色

作為一種獨特的文學形式，詩歌作品是透過怎樣的手法將胡烈婦殺虎事件呈現於讀者眼前，又是如何規畫這種再現？這是本文希冀關注的重點。

（一）聚焦故事的高潮

與胡烈婦相關的詩歌，無論體式或篇幅長短，往往會把焦點放在故事的高潮，也就是所謂的英雄時刻，胡氏在特殊的境遇中做出了非凡的行為，為了營救丈夫，她義無反顧的刺殺了具有極大威脅力量的猛獸。如葉懋（生卒年不詳）的〈題劉平妻殺虎圖〉：

渤海壯婦劉平妻，寶劍三尺風淒淒。夫行夜宿棗陽戍，缺月墮地山雲低。南山白額半夜走，嗟哉劉平入虎口。婦起操刀探虎口，虎口完身奪夫骨。英風動天髮卓豎，眼惟見夫不見虎。提虎肉，招夫魂，女中乃有裴將軍。⁸⁵

篇首「渤海壯婦劉平妻，寶劍三尺風淒淒」，一開始就特寫了女主角的寶劍，而且是上製的三尺劍。「夫行夜宿棗陽戍，缺月墮地山雲低」，這是劉平夫妻夜宿棗陽戍所見的景象，「缺」、「墮」與「低」等字，讓雲月的意象隱含著不祥與危險。「南山白額半夜走，嗟哉劉平入虎口」，從南山虎在暗夜現身攫人之後，底下七句，便是詳細說明胡氏斬殺猛虎的經過，操刀探虎口、虎口奪夫骨，進而提虎肉、招夫魂，這一系列的行動，無疑具有強烈的戲劇張力。

同樣的情況，也出現在陳旅（1287-1342）的〈題胡氏殺虎圖〉一詩中：

沙河野黑秋風颭，棗陽戍卒車載孥。道旁老虎夕未餬，車中健婦不見夫。倉黃下車持虎足，呼兒授刀割其腹。夫骨已斷不可續，泣與孤兒餐虎肉。⁸⁶

這是一首七律，作者必須用精練的語言在篇幅與格律的雙重限制下，講述這個故事。

「沙河野黑秋風颭，棗陽戍卒車載孥」，詩篇開頭平直陳述了這趟秋日的旅程，所見盡是黯暗荒涼的景觀。「道旁老虎夕未餬，車中健婦不見夫」，這兩句點出變故的到

⁸⁵ 元·葉懋：〈題劉平妻殺虎圖〉，收入楊鐮主編：《全元詩》第47冊，頁192-193。

⁸⁶ 元·陳旅：〈題胡氏殺虎圖〉，《安雅堂集》，頁16。

來。接著敘述的焦點就落在殺虎的行動，持虎足、剗其腹，然後以餐虎肉結尾，被剝奪了一切的孤兒與寡母，即使報了「不共戴天」之仇，也回不到過去，只能以悲泣回應自身的命運。

綜觀元詩這類主題的作品，雖然關注的重點是在讚揚胡氏與猛虎搏鬥的英雄時刻，然而，相較於傳記與序跋所述的「徑刺虎，劃腸而出，斃焉」、⁸⁷「媼直前刺之，虎應刃而斃」，⁸⁸詩歌明顯充斥著更多與殺戮有關的血腥細節，如「翻身曳虎足，號兒刀速將。拔刀走送母，小兒亦非常。一刺虎斷臂，再刺虎墮腸。探手摘虎心，虎儼如崩牆。妖血雜腥涎，淋漓滿衣裳」、⁸⁹「胡氏躍且驚。走逐十餘步，掣足與虎爭。急呼兒取刀，屠虎肝腸傾。虎斃平脫口，扶歸季陽城。一支骨已碎，三日目乃瞑」等，⁹⁰事實上，無論哪一首詩都會提到猛虎死於胡氏手裡，只不過每首詩的描寫不盡相同，此種書寫策略，是透過猛虎傷破的身體，映照出胡氏的絕望與哀痛，點染悲劇色彩，同時也蘊含著男性文人獵奇的意圖，因為這些血腥殺戮的細節，提供了新奇的感官刺激，越離奇荒誕越能引人注目。

（二）雙重的敘事觀點

作為當代流行的文學主題，除了詩歌外，亦有以傳記形式來紀念胡氏事蹟者，如王惲〈烈婦胡氏傳〉與任士林（1253-1309）〈烈婦胡氏傳〉，二者都用全知的觀點帶領讀者觀看胡氏遇險、殺虎、求援、夫死等情節，如殺虎的「夜半有虎突來啗平左牖，曳之而去。胡即抽裝刀前追，可十許步及之，徑刺虎，劃腸而出，斃焉」，⁹¹求援的「平尚能言。懼他虎來不勝，乃捨車扶平，挈二子涉河而西。至季陽堡南門，叫欲入。門者驚，懸火下燭，見衣血淋漓，猶信」，⁹²可以發現，這些敘事著意在呈現作者所知道的事情真貌，不但陳述簡約，也盡量篩除附著在語句上的情感。

⁸⁷ 元·王惲著，楊亮、鍾彥飛點校：〈烈婦胡氏傳〉，《王惲全集彙校》第6冊，頁2311。

⁸⁸ 元·俞德鄰：〈劉媼搏虎圖詩序〉，《佩韋齋集》，頁78。

⁸⁹ 元·劉敏中：〈山東有義婦一首〉，《中庵集》，頁531-532。

⁹⁰ 元·徐世隆：〈胡氏殺虎歌〉，收入楊鐮主編：《全元詩》第3冊，頁35。

⁹¹ 元·王惲著，楊亮、鍾彥飛點校：〈烈婦胡氏傳〉，《王惲全集彙校》第6冊，頁2311。

⁹² 元·任士林：〈烈婦胡氏傳〉，《松鄉集》，頁5-6。

然而，元詩對同一主題的處理，則有明顯的差異，除了置身事件之外的全知觀點外，他們也常嵌入女主角胡氏的觀點，提供其發聲管道，以楊維禎〈殺虎行〉為例：

夫從軍，妾從主。夢魂猶痛刀箭瘢，況乃全軀飼豺虎。拔刀誓天天為怒，眼中於菟小於鼠。血號虎鬼冤魂語，精光夜貫新阡土。可憐三世不復仇，泰山之婦何足數？⁹³

這一首〈殺虎行〉，用樂府詩來描述胡烈婦的悲劇。「夫從軍，妾從主。夢魂猶痛刀箭瘢，況乃全軀飼豺虎」，開頭就借用了胡氏的口吻，說明她的苦楚，死亡是忽然就來的，她不但失去了所從之主，丈夫的傷痛她也感同身受，無論是往昔的刀箭創傷，還是今日的全軀飼虎。「拔刀誓天天為怒，眼中於菟小於鼠。血號虎鬼冤魂語，精光夜貫新阡土」，描述胡氏拔刀為誓，將所有的力量投注在眼前之仇敵，她耳邊響起虎鬼嚎哭的同時，彷彿也看到了光照進新起的墓道。「可憐三世不復仇，泰山之婦何足數」，最後兩句則透過作者的視角，表達對胡氏的悲憫，含冤者若遵守三世就不得復仇的時間原則，那麼悲泣的泰山婦將多到不知怎麼計算。在此，敘事觀點的轉換，可以讓讀者在旁觀胡氏悲劇時，又同時能感受到她內心的聲音。

其他如「呼天叫地投林去，夫君不有吾何懼」、⁹⁴「妾眼不出戶，安知君存亡。不如隨君往，好惡同在傍」、⁹⁵「猛虎誰不畏，良人吾所天。眼看性命落虎口，妾身雖死何足憐」、⁹⁶「沙空月落山谷深，妾命何輕夫命重。當時視虎如兔狐，眼中無虎惟有夫」等，⁹⁷也都是以胡氏的立場介入敘事。雖然這些女性聲音是由男性所仿擬的，但卻得以讓這個事件中不可或缺的前台角色抒發心聲，向讀者展演她生命的某一部分。

⁹³ 元·楊維禎：〈殺虎行〉，《鐵崖古樂府》，收入《文淵閣四庫全書》集部第161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卷7，頁57。

⁹⁴ 元·楊學文：〈題節婦胡氏殺虎圖〉，收入楊鐮主編：《全元詩》第8冊，頁117-118。

⁹⁵ 元·劉敏中：〈山東有義婦一首〉，《中庵集》，頁531-532。

⁹⁶ 元·謝應芳：〈犇牛巡檢石潤卿示予胡婦殺虎圖其事乃前至元七年濱州軍士劉平之戍棗陽與妻胡氏俱在道上為虎所得胡逐虎殺之潤卿持畫索書詩因題其後〉，《龜巢集》，頁16。

⁹⁷ 元·劉詵：〈題劉平妻殺虎圖〉，《桂隱詩集》，頁256。

由上可知，元詩中的胡烈婦故事，除了常用的全知觀點外，還致力於表達女主角胡氏的心理狀態，讓她得到第一人稱發言的機會，而讀者既能在故事之外旁觀，也能在當下感受到她的情緒與反應。這種方式無疑更能渲染淒愴的氛圍，因為「弱者受苦的呼喊，往往隱含著一種道德力量，促使讀者或聽眾本能地產生義憤或同情」，⁹⁸即便是敘事詩，對於詩歌而言，比起追索事實，如何透過文字的表述，讓讀者感受到詩人所在意的，那些能滲透意識細微處的感動，似乎更為重要。

（三）程式化的頌詞

以胡烈婦為主題的作品，無論詩文都有向道德楷模致敬的作用，很少人能在向當代傳奇致敬的同時不去美化它，這也使得溢美的頌詞大量出現於這些文類中。試以陳鎰（生卒年不詳）〈題劉平妻殺虎圖〉為例：

役車在中野，月落沙河濱。此行亦良苦，四望天無隣。荒林風慘慄，猛虎出咬人。倉忙不相保，殺氣橫妖氛。偉哉結髮婦，為義亡其身。提刀直刺虎，虎死不敢嗔。有此孱弱軀，一勇冠三軍。精誠照白日，英風振蒼旻。緬懷古馮媛，當熊義則均。永激壯士膽，殆非兒女聞。⁹⁹

這一首作品完全以胡烈婦的事蹟為歌詠對象。「役車在中野，月落沙河濱。此行亦良苦，四望天無隣」，開頭便點出背景時空的氛圍，「中野」、「河濱」、「無隣」是荒野的蒼茫與孤寂。「荒林風慘慄，猛虎出咬人。倉忙不相保，殺氣橫妖氛」，更進一步將焦點投注到猛虎帶來的侵犯，淒清的荒林中殺氣與妖氛瀰漫開來。「偉哉結髮婦」底下，即為頌詞。胡氏奮不顧身的殺虎救夫是為了履行道德義務，所以「提刀直刺虎，虎死不敢嗔」，她勇敢無畏的精神昇華了她的荏弱之體，由此獲得「精誠照白日，英風振蒼旻」的強大力量。詩人將她比為馮媛，因二者都合乎「義」的選擇而被讚揚，是超越性別的道德典範。

⁹⁸ 高彥頤著，許慧綺譯：〈「痛史」與疼痛的歷史：試論女性的身體、個體與主體性〉，收入黃克武、張哲嘉主編：《公與私：近代中國個體與群體之重建》（臺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00），頁180。

⁹⁹ 元·陳鎰：〈題劉平妻殺虎圖〉，《午溪集》，頁8。

透過所舉詩例來看，頌揚者明確想要強調的是一種合乎性別規範的英雄品質，而非花木蘭之類易服「越軌」的女勇士，因為後者「幾乎從未被描寫為自然的女性，相反地，不管衣飾還是舉止，她們往往被描寫為男性的替代者」，¹⁰⁰所以有關胡氏的詩歌經常致力於突顯她柔弱的女性氣質，如「不然柔弱非所能，能勝威強遽如許」，¹⁰¹她奇異的力量被認為是來自於對「義」的堅持，而非自身的勇武或強悍——「怪此婦人手，如磔鼠刳羊。乃知精誠至，萬物不可當」、¹⁰²「正氣吞虎如狸狐，精誠動天虎伏誅」、¹⁰³「一朝義聲震百郡，裴旻李廣皆庸奴」、¹⁰⁴「英英義膽鬼神驚，一刀兒乎天為助」等，¹⁰⁵相似的讚頌也見於傳記序跋，如「胡，柔儒者也，非不懼獸之殘酷，正以援夫之氣激於衷」、¹⁰⁶「至儒者，婦也。以儒婦角猛虎，其與蚍蜉撼樹，齧驥抗嶽者，何異？」¹⁰⁷可知這類頌詞已有程式化的傾向。另外，其與古代列女事典的密切聯繫亦不容忽視，其中最常出現的當屬馮媛，除前引者外，還有「當熊馮媛無時無」、¹⁰⁸「馮媛當熊為君立」、¹⁰⁹「當熊委身差可擬」等，¹¹⁰這是一種「引譬連類」的操作，因為馮媛以身護衛漢元帝（75 B.C.-33 B.C.），使其免遭熊擊的故事不僅見於《列女傳》，也出現在《女史箴圖》（圖2）中，如同張華（232-300）〈女史箴〉所言的「玄熊攀檻，馮媛趨進。夫豈無畏，知死不吝」，¹¹¹馮媛事典內含的教喻意義是「必

¹⁰⁰ 季家珍著，姚平譯：〈融合的嚮往形象：20世紀初的中西列女〉，收入姚平主編：《當代西方漢學研究集萃：婦女史卷》（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頁259。

¹⁰¹ 元·張之翰：〈題胡氏殺虎圖〉，《西巖集》，頁381。

¹⁰² 元·劉敏中：〈山東有義婦一首〉，《中庵集》，頁531-532。

¹⁰³ 元·胡祇通：〈貞婦救夫殺虎圖〉，《紫山大全集》，頁60-61。

¹⁰⁴ 元·劉詵：〈題劉平妻殺虎圖〉，《桂隱詩集》，頁256。

¹⁰⁵ 元·楊學文：〈題節婦胡氏殺虎圖〉，收入楊鐮主編：《全元詩》第8冊，頁117。

¹⁰⁶ 元·王惲著，楊亮、鍾彥飛點校：〈烈婦胡氏傳〉，《王惲全集彙校》第6冊，頁2311。

¹⁰⁷ 元·俞德鄰：〈劉媪搏虎圖詩序〉，《佩韋齋集》，頁78。

¹⁰⁸ 元·胡祇通：〈貞婦救夫殺虎圖〉，《紫山大全集》，頁60-61。

¹⁰⁹ 元·謝應芳：〈犇牛巡檢石潤卿示予胡婦殺虎圖其事乃前至元七年濱州軍士劉平之戍棗陽與妻胡氏俱在道上為虎所得胡逐虎殺之潤卿持畫索書詩因題其後〉，《龜巢集》，頁16。

¹¹⁰ 元·楊學文：〈題節婦胡氏殺虎圖〉，收入楊鐮主編：《全元詩》第8冊，頁117-118。

¹¹¹ 晉·張華：〈女史箴〉，收入清·方廷珪評點，陳雲程增補，邵晉涵等批校：《增訂昭明文選集成詳注》（北京：國家圖書館出版社，2015），頁106。

要時犧牲自我的性命，保護他的身體安全」，¹¹²由此，以馮媛來比擬胡烈婦無疑是極為切合的，因為她們都具有願意自我犧牲以保全丈夫的美德，而馮媛的美好形象不僅能強化其女性氣質，也可以讓詩歌中的頌詞更多的侷限於有關婦德的傳統修辭。



圖 2 傳晉·顧愷之所繪《女史箴圖·馮媛當熊》(大英博物館藏品)

再者，除了強調女性的道德教喻外，詩歌作者們還不時利用胡氏的故事來敦促男性讀者，最常見的是以貞喻忠者，如「世有臣子心，能有此婦良」、¹¹³「古來君臣亦如此，患難正要忠良扶」、¹¹⁴「丈夫儻爵析人圭，千載猶能激忠義」、¹¹⁵「寸鐵竟能伸義烈，大臣當國合橫身」、¹¹⁶「男兒節義有如許，萬歲千秋可以事明主」等，¹¹⁷亦有反應時政者，如「當時苛政猛於此，丈夫束手堪嘲譏」、¹¹⁸「嗚呼征戍當軍興，鋒矢錯尸縱橫。是時不獨虎口死，幾人痛惜金釵分」，¹¹⁹由此，男性文人從自己的問題出發，通過對胡氏的頌揚進行道德和政治批判，這種模式也見於傳記序跋中，比如

¹¹² 陳葆真：〈對大英本《女史箴圖》的圖文關係、繪畫風格和斷代問題的新見〉，《圖畫如歷史》（臺北：石頭出版公司，2015），頁 56。

¹¹³ 元·楊載：〈胡氏刺虎圖〉，《楊仲弘集》，頁 57。

¹¹⁴ 元·劉詵：〈題劉平妻殺虎圖〉，《桂隱詩集》，頁 256。

¹¹⁵ 元·黃鎮成：〈胡氏搏虎圖〉，收入楊鐮主編：《全元詩》第 35 冊，頁 114。

¹¹⁶ 元·王惲著，楊亮、鍾彥飛點校：〈再題胡烈婦殺虎圖〉，《王惲全集彙校》第 5 冊，頁 1716。

¹¹⁷ 元·趙孟頫：〈烈婦行〉，《松雪齋集》，頁 18。

¹¹⁸ 元·貢奎：〈題胡氏搏虎圖〉，《雲林集》，頁 2。

¹¹⁹ 元·吳師道：〈殺虎行〉，《禮部集》，頁 12。

俞德鄰提出的「近世之公卿大夫士庶，平居暇日苟富貴徽榮寵，矜能銜智，自以為百夫之特夫，孰肯以妾婦自比。一旦君父有難，觀望畏怯，曾不能橫一草以救之，其視茲媼何如也」，¹²⁰就以胡氏作為道德模範，反諷了 1279 年南宋覆亡時那些無所作為的男性菁英。

五、結論

本文主要聚焦於元詩中的胡烈婦書寫，關注此一主題在蒙元時期的傳播、發展，以及詩歌如何建構胡氏的形象，進而檢視其書寫特色。現將研究成果展示於後：

首先，胡烈婦殺虎救夫是發生在蒙元平宋之前的北方，再逐漸由北向南傳播，然後才擴及全國。值得注意的是，胡氏此行是隨夫征戍，欲參與蒙宋戰爭的襄陽之戰，然而，在南宋覆亡的同年夏天，以遺民自居的俞德鄰仍願意作〈劉媼搏虎圖詩序〉，可知胡烈婦的故事是獲得任何意識形態的菁英男性之認同，無論身分與地域，他們被納入更大的文化傳統裡，著意在「翼名教」與「勵民俗」，所以僅由「引起詩興」的角度論述，將無法充分解決這一問題。本文認為政治和社會機制對胡烈婦的表彰應該發揮更大的功效。因為當時立國中原的蒙元官方公開讚揚了胡氏殺虎救夫的行為，並以中央權威的高度授與旌表，確保了胡氏的聲名能進入官方歷史，地方政府又命人製作圖像宣傳教化。至於菁英男性則由教喻的角度，認為其符合儒家的道德規範，而題材本身令人驚異之「奇」，更讓他們以詩文題跋的方式積極參與，所以此一事件才能突破地域與時間的界限，流傳廣遠。

其次，就元詩中的胡烈婦形象，本文由三個角度切入。在形塑婦女的道德典範方面，透過包含詩題在內的詩歌文本對於胡氏指稱之統計，使用最多的是德行典範類，可知胡氏之所以能在詩歌中被紀念主要來自於她踐行了儒家的美德。她的「田家」出身與丈夫劉平低微的「戍卒」身分，都讓男性詩歌作者沒有興趣揭露更多胡

¹²⁰ 元·俞德鄰：〈劉媼搏虎圖詩序〉，《佩韋齋集》，頁 78。

氏的個人生活，因為他們是根據所欲宣揚的美德來組織詩歌內容，而非生平敘事。在關注人妻的性別角色方面，將胡氏在詩中所扮演的妻子與母親兩種角色進行比較，很明顯地，妻子這一性別角色特別突出，母職則相形弱化，也就是說，在她「眼中無虎惟有夫」時，是無法盡職的保護家庭的男性血脈，為了解決這一困境，詩歌的作者們於是賦予她的幼子不可思議的勇氣與力量，讓他們自救應變，甚至協助母親殺虎，這種處理方式，除了與殺虎救夫的主題有關外，也能迴避「公義」與「私愛」的衝突，使胡氏不必在丈夫與孩子之間進行選擇。在缺乏個人形貌的描繪方面，從現存的詩歌中，可以看到胡烈婦雖然是詩歌的主角，卻鮮少有人關注其衣著與外貌，連題畫詩也未涉及這部分，這種空白可以是文類本身的寫作慣例，如中國題畫詩就不習慣直接表達對圖像的視覺觀察，但更有可能是有德女性自有其類型化的描寫方式，也就不必述及感官聲色所指向的女性美。由此，胡烈婦形象在元詩中並非以表現真實為目的再現，而是經過「神話化」的複述與改寫，如柯文（Paul A. Cohen）所指出的，「即使是經過深思熟慮製造的神話，也不是徹頭徹尾捏造出來的，而是通過對不符合或者有悖於其目的的歷史資料的歪曲、簡化和省略來完成的」，¹²¹也就是說，這些簡化與省略，其實都是為了配合一個已經寫好的角色——完美的女德典範。

最後，我們要審視詩歌作品是怎樣將胡烈婦殺虎事件呈現於讀者眼前的。其一是聚焦故事的高潮，以胡烈婦為主題的詩歌，往往會把焦點放在故事的高潮，也就是所謂的英雄時刻，胡氏在特殊的境遇中做出了非凡的行為，為了營救丈夫，她義無反顧的刺殺了具有極大威脅力量的猛獸，她被渲染的殺虎行動往往具有強烈的戲劇張力，然而，相較於傳記題跋，詩歌明顯充斥著更多與殺戮有關的血腥細節，提供了新奇的感官刺激，越離奇荒誕越能引人注目。其二是雙重的敘事觀點，將詩歌與現存的兩篇胡烈婦傳記加以對照，後者採全知的觀點帶領讀者觀看胡氏遇險、殺虎、求援、夫死等情節，敘事著意在呈現作者所知道的事情真貌。而元詩對同一主題的處理，除了置身事件之外的全知觀點外，還常嵌入女主角胡氏的觀點，敘事觀

¹²¹ 〔美〕柯文（Paul A. Cohen）著，杜繼東譯：《歷史三調：作為事件、經歷和神話的義和團》（北京：社會科學出版社，2015），頁 233。

點的轉換，可以讓讀者在旁觀胡氏悲劇時，也能感受到她的情緒與反應。這種方式無疑更能渲染淒愴的氛圍。其三是程式化的頌詞，以胡烈婦為主題的作品，無論詩文都有向道德楷模致敬的作用，這也使得溢美的頌詞大量出現於不同文類的作品中，而非詩歌所獨有。這些頌揚者最想頌讚的是一種合乎性別規範的英雄品質，而非花木蘭之類易服「越軌」的女勇士，所以荏弱的女性特質經常被套在胡氏身上，與猛虎相搏的強大力量則被認為是來自於對「義」的堅持，而非自身勇武過人，再加上與列女事典的緊密聯繫，使得這些頌詞更多侷限於婦德的傳統修辭中。另外，也常見男性文人從自己的問題出發，通過對胡氏的頌揚進行政治和道德批判，並呼應著以貞喻忠的古老傳統。由上可知，元詩對於胡烈婦主題的剪裁與精製，著意都在以情動人，換言之，就詩歌而言，比起事實，藝術的美感與渲染力無疑更為重要。

徵引文獻

一、原典文獻

傳晉·顧愷之繪：《女史箴圖·馮媛當熊》，大英博物館藏品。

唐·杜甫著，楊倫箋注：《杜詩鏡銓》，臺北：華正書局，2000。

元·王惲著，楊亮、鍾彥飛點校：《王惲全集彙校》，北京：中華書局，2013。

*元·任士林：《松鄉集》，收入王雲五主編：《四庫全書珍本二集》第329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1。

元·同恕：《渠菴集》，收入《文淵閣四庫全書》集部第145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

元·佚名繪：《四烈婦圖冊·刺虎救夫》，廣州藝術博物院藏品。

元·吳師道：《禮部集》，收入王雲五主編：《四庫全書珍本十二集》，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2。

*元·俞德鄰：《佩韋齋集》，收入《文淵閣四庫全書》集部第128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

元·胡祇通：《紫山大全集》，收入《文津閣四庫全書》集部第1200冊，北京：商務印書館，2006。

元·貢奎：《雲林集》，收入王雲五主編：《四庫全書珍本三集》第1061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2。

元·張之翰：《西巖集》，收入《文淵閣四庫全書》集部第143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

元·張翥：《蛻菴集》，收入《文淵閣四庫全書》集部第154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

元·陳旅：《安雅堂集》，收入《元代珍本文集彙刊》第10冊，臺北：國立中央圖書館，1970。

元·陳鎰：《午溪集》，收入王雲五主編：《四庫全書珍本三集》第1089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2。

元·楊載：《楊仲弘集》，收入《文淵閣四庫全書》集部第 147 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

*元·楊維禎：《鐵崖古樂府》，收入《文淵閣四庫全書》集部第 161 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

*元·趙孟頫：《松雪齋集》，收入《文淵閣四庫全書》集部第 1231 冊，杭州：杭州出版社，2015。

元·劉將孫：《養吾齋集》，收入《文淵閣四庫全書》集部第 1203 冊，北京：商務印書館，2006。

元·劉敏中：《中庵集》，收入《文淵閣四庫全書》集部第 1210 冊，杭州：杭州出版社，2015。

元·劉詵：《桂隱詩集》，收入《文淵閣四庫全書》集部第 134 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

元·謝應芳：《龜巢集》，收入《文淵閣四庫全書》集部第 157 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

元·龔璘：《存悔齋稿》，收入王雲五主編：《四庫全書珍本三集》第 1057 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2。

明·宋濂等著：《元史》，北京：中華書局，1997。

明·楊士奇：《東里全集》，收入王雲五主編：《四庫全書珍本七集》，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99。

清·方廷珪評點，陳雲程增補，邵晉涵等批校：《增訂昭明文選集成詳注》，北京：國家圖書館出版社，2015。

清·甘定遇修，熊天章纂：《棗陽縣志》，收入故宮博物院編：《故宮珍本叢刊》第 145 冊，海口：海南出版社，2001。

清·孫希旦：《禮記集解》，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5。

清·張照、梁詩正等奉敕著：《石渠寶笈》，收入《文淵閣四庫全書》子部第 130 冊，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83。

楊鐮主編：《全元詩》，北京：中華書局，2013。

二、近人論著

* 衣若芬：《遊目騁懷：文學與美術的互文與再生》，臺北：里仁書局，2011。

衣若蘭：《史學與性別：《明史·列女傳》與明代女性史之建構》，太原：山西教育出版社，2011。

吳艷紅：〈關於元代出軍的兩個問題〉，《中國史研究》3（1999.8），頁 125-133。

李修生主編：《全元文》第9冊，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8。

季家珍著，姚平譯：〈融合的嚮往形象：20世紀初的中西列女〉，收入姚平主編：《當代西方漢學研究集萃：婦女史卷》，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2，頁 235-266。

洪麗珠：〈殺虎與當熊：元代胡烈婦救夫敘事的流變〉，《文史》2（2022.7），頁 205-219。

* 胡曉真：《明清文學中的西南敘事》，臺北：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2017。

張帆、陳曉偉、邱靖嘉、林鵠、周思成著：《遼夏金元史：多元族群的衝突與交融》，臺北：三民書局，2022。

張紅霞、蘇曉輝：〈論元代正統詩文中的貞婦烈女形象〉，《河南商業高等專科學校學報》19：1（2006.1），頁 119-121。

郭楊：〈「胡烈婦殺虎」的本事、形象與傳播——以元代詩文為中心〉，《濱州學院學報》34：1（2018.2），頁 59-62。

* 陳弱水：《公義觀念與中國文化》，臺北：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2020。

陳高華：《元史研究論稿》，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2020。

陳偉安：〈形不拘俗 匠心獨運——廣州藝術博物院藏元代《四烈婦圖冊》釋讀〉，《廣州文博》6（2013.6），頁 66-75。

陳葆真：《圖畫如歷史》，臺北：石頭出版公司，2015。

陳德馨：〈陳琳〈谿鳧圖〉之研究〉，《漢學研究》33：1（2015.3），頁 93-127。

黃克武、張哲嘉主編：《公與私：近代中國個體與群體之重建》，臺北：中央研究

院近代史研究所，2000。

* 楊鐮：《元詩史》，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2003。

楊鐮：〈元詩敘事紀實特徵研究〉，《文學評論》2（2012.3），頁 181-188。

劉嘉偉：《元代多族士人圈的文學活動與元詩風貌》，北京：人民出版社，2016。

蔡英俊：《中國古典詩論中「語言」與「意義」的論題——「意在言外」的用言方式與「含蓄」的美典》，臺北：臺灣學生書局，2001。

譚曉玲：《衝突與期許——元代女性社會角色與倫理觀念的思考》，天津：南開大學出版社，2009。

〔美〕伊沛霞（Patricia Buckley Ebrey）著，胡志宏譯：《內闈：宋代的婚姻和婦女生活》，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18。

〔美〕巫鴻著，梅枚等譯：《時空中的美術：巫鴻中國美術史文編二集》，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2010。

* 〔美〕巫鴻：《中國繪畫中的「女性空間」》，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2019。

〔美〕孟久麗（Julia K. Murray）著，何前譯：《道德鏡鑒：中國敘述性圖畫與儒家意識形態》，北京：生活·讀書·新知三聯書店，2014。

〔美〕柯文（Paul A. Cohen）著，杜繼東譯：《歷史三調：作為事件、經歷和神話的義和團》，北京：社會科學出版社，2015。

〔美〕高彥頤（Dorothy Ko）著，李志生譯：《閨塾師——明末清初江南的才女文化》，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05。

* 〔美〕盧葦菁（Weijing Lu）著，秦立彥譯：《矢志不渝：明清時期的貞女現象》，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2010。

〔德〕傅海波（Herbert Franke）、〔英〕崔瑞德（Denis Crispin Twitchett）編，史衛民等譯：《劍橋中國遼西夏金元史 907-1368 年》，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1998。

（說明：書目前標示*號者，已列入 Selected Bibliography）

Selected Bibliography

- Chen Jo Shui, *Gong Yi Guan Nian Yu Zhong Guo Wen Hua* [Public Justice and Chinese Culture] (Taipei: Linking Publishing Company, 2020).
- Hu Siao Chen, *Ming Qing Wen Xue Zhong De Xi Nan Xu Shi* [The Southwest Narration in Ming and Qing Literature] (Taipei: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Press, 2017).
- I Lo Fen, *You Mu Cheng Huai: Wen Xue Yu Mei Shu De Hu Wen Yu Zai Sheng* [Intertextuality and Citationality in Chinese Literature and Art] (Taipei: Le Jin Books Co., 2011).
- Lu Wei Jing, trans. by Qin Li Yan, *Shi Zhi Bu Yu: Ming Qing Shi Qi De Zhen Nü Xian Xiang* [True to Her Word: The Faithful Maiden Cult in Late Imperial China] (Nanjing: Jiangsu People's Publishing House Co., Ltd., 2010).
- [Yuan] Ren Shi Lin, *Song Xiang Ji* [Collected Works of Song Xiang], included in *Si Ku Quan Shu Zhen Ben (Er Ji)* [Rare Volumes from the Complete Library of the Four Treasuries (Second Series)] Vol. 329 (Taipei: The Commercial Press, Ltd., 1971).
- Wu Hong, *Zhong Guo Hui Hua Zhong De "Nü Xing Kong Jian"* [Feminine Space in Chinese Painting] (Beijing: SDX Joint Publishing Company, 2019).
- Yang Lian, *Yuan Shi Shi* [History of Yuan Dynasty Poetry] (Beijing: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2003).
- [Yuan] Yang Wei Zhen, *Tie Ya Gu Yue Fu* [Old Music Bureau Poems by the Master of Iron Cliff], included in *Wen Yuan Ge Si Ku Quan Shu* [Wen Yuan Ge Edition of the Complete Library of the Four Treasuries] Literature Section, Vol. 161 (Taipei: The Commercial Press, Ltd., 1983).
- [Yuan] Yu De Lin, *Pei Wei Zhai Ji* [Collected Works of Peiwei Studio], included in *Wen Yuan Ge Si Ku Quan Shu* [Wen Yuan Ge Edition of the Complete Library of the Four Treasuries] Literature Section, Vol. 128 (Taipei: The Commercial Press, Ltd., 1983).
- [Yuan] Zhao Meng Fu, *Song Xue Zhai Ji* [Collected Works of Song Xue Studio], included in *Wen Lan Ge Si Ku Quan Shu* [Wen Lan Ge Edition of the Complete Library of the Four Treasuries] Literature Section, Vol. 1231 (Hangzhou: Hangzhou Publishing Group, 2015).